

汽車業 《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零件管理」職能範疇

名稱	甄選零部件供應商
編號	108622L4
應用範圍	於非汽車代理商的零部件採購部門，從業員能夠有效地評定各供應商的優先級別及供貨能力。
級別	4
學分	3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應具知識(汽車零部件相關法規及市場供應實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汽車零部件及配件的用途及特性 ● 掌握不同非原廠汽車零部件供應商(包括原廠及非原廠)的資料 ● 瞭解市場對零部件的評價 ● 瞭解汽車生產商對不同零部件的規格建議及限制 ● 瞭解汽車相關法規，例如：交通、環保及道路安全 <p>2. 應有表現(甄別零部件供應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下列各項因素，評定汽車零部件供應商(包括原廠及非原廠)的級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的供貨記錄 ○ 貨品的質素、規格或標準 ○ 貨品質、量的穩定性 ○ 貨品供應的數量下限及彈性 ○ 貨品價格、退回及結賬方法 ○ 生產商的建議及限制 ○ 保險商的認可 ● 根據評定的結果，制定各供應商的級別及所佔訂購貨品的比率 ● 持續觀察市場內適合機構需求的新供應商 ● 監察供應商的表現，並定期更新供應商的級別及名單 ● 檢討汽車零部件供應商的甄別準則，並能提出改善建議，以保證零部件的質量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根據不同汽車零部件供應商的質素、價格、供貨能力及條件等，評定各供應商的級別及供貨比率；及 ● 能夠根據供應商的表現，定期調整其級別及更新名單。
備註	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該受評人士已擁有汽車零部件及一般商業知識。